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认真审议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监督公司规范化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自 2025 年 9 月 8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王建新，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湖南吉首大学教师、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学位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25 年 9 月 8 日起任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5 年独立董事履职概况

（一）会议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参与表决，认真审阅会议材料，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对其综合素质、任职资格等进行综合考评，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结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关键信息，协同与会委员对公司薪酬政策与制度的制定、具体执行进行讨论并提出相关合理化建议，会后密切跟进落实情况，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依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时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表决意见。

三、与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6年1月，本人听取了公司审计部对于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本人与会计师事务所就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全面了解公司年报编制与年度审计情况，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针对公司业绩变动、资产减值、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重点事项进行询问，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有序完成。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5年9月至2025年12月任职期间内，本人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11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秉持客观独立、勤勉尽责原则，切实履职，助力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与公司数字内容制作团队开展多轮深入交流，详细了解公司业务情况、关注AI技术在数字内容创作、广告精准投放中的应用成效。此外，本人持续聚焦公司合规运营，重点核查关联交易公允性及流程规范性，主动督促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要求，规范各项经营行为，筑牢合规经营防线，为公司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管理层与本人保持了良好、充分的沟通，及时传递最新的行业信息及监

管政策,使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本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内部管理、经营等情况,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管理层提出合理的建议。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均能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向本人送达会议通知,并提供翔实具体的会议资料及相关文件,为本人客观审慎地做出判断和发表意见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二)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切实保护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四)为提高履职能力,本人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和执业胜任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六、其他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认真、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好的参考意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之下，在新的一年里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增强公司的赢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王建新

2026年4月22日